

川政字〔2025〕25号

淄川区人民政府
关于《淄博市淄川区罗村镇千峪村、洼子村、
于家庄村、大窎桥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
年）》的批复

罗村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提报的《关于报批〈淄博市淄川区罗村镇千峪村、洼子村、于家庄村、大窎桥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〉的请示》（罗政字〔2024〕98号）及规划成果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

请示内容，望你单位认真组织实施，依法建立长效管理机制，确保规划的严肃性。

此复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4 日印发
